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工委通〔2021〕14号

关于申报 2021 年度湖南省高校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类型及数量

2021 年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拟立项 277 项左右，包括思想政治教育项目 114 项左右（其中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 30 项、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项目 84 项左右）、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 77 项左右、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 70 项左右（包括大中小学一体化集体备课项目）和安全稳定工作项目 16 项左右。

二、项目选题方向与研究期限

（一）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选题方向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红色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研究；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众化路径研究；
3. 中国共产党百年思想政治教育史研究；
4. 中国共产党百年红色基因的传承研究；
5. “四史”学习教育融入高校思政工作研究；
6. 新入职思政工作者管理与培育模式研究；
7. “移动”思政课堂建设常态化机制研究；
8. 高校思政教育创新理论与实践研究；
9. 加强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研究。

（二）其他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项目选题方向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意识形态工作研究，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大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安全稳定工作等方面的重点、难点、热点、疑点问题研究。

项目申请人可结合实际自拟题目。项目研究期限为 2 年。

三、申报条件

项目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直接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或安全稳定相关工作，无在研省级社科研究项目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含辅导员年度人物专项课题资助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申请人须是在专职岗位工作满 3 年的专职辅导员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在确保

申报质量前提下，职称可适当放宽。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申请人不得再申报其他 2021 年度省级社科研究项目（以申报通知发布时间为准）。

四、申报名额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项目（包括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和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项目）本科“大学”可申报 3 项，本科“学院”可申报 2 项，高职高专可申报 1 项；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每校可各申报 2 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不包括大中小学一体化集体备课项目）、安全稳定工作项目每校可各申报 1 项。大中小学一体化集体备课项目可通过牵头试点高校另行申报 1 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我厅批准设立的湖南省教育系统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心可通过所在高校另行申报 2 项安全稳定工作项目。

五、申报与评选程序

1. 个人申报；
2. 各高校严格把关、进行申报人资格审查和项目遴选后，统一推荐至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
3. 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对评审通过的项目下达立项通知。

六、材料报送

1. 项目申报表格《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请书》和《项目设计论证（活页）》请在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网页下载服务栏（<http://gwxcb.gov.hnedu.cn/xzfw/>）下载。申请书和论证活页分开装订，一式五份，统一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用牛

皮纸档案袋装好（一人一袋，袋子正面贴申请书封面）。

2. 各高校请于6月15日前，统一将申报材料纸质版报送至我厅委，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238号。以收到时间为准，不接收支撑材料，邮寄与快递过程中材料丢失责任自负。其中思想政治教育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办公楼902室，联系人：许抗、殷劭、冯首伟，联系电话：0731-85535605、82204082、84720593；安全稳定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办公楼1110室，联系人：刘喜，联系电话：0731-84713284。请同时将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hnsztsgc@163.com（涉密材料送到指定办公室，不发邮件），每校申报材料电子版应打包为一个压缩包，电子邮件标题和文件压缩包统一命名为：思政课题+高校名称。超申报名额、逾期报送的材料均不予受理。

附件：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湖南省教育厅
2021年5月25日

附件

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类型	学校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主持人	职务/职称	项目组成员	备注

注：1. 项目类型包括“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项目”“辅导员骨干（含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安全稳定工作项目”。

2. 大中小学一体化集体备课项目和湖南省教育系统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心申报项目须在备注栏中标注。

项目序号	
------	--

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 申 请 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类 型 _____

申 请 人 姓 名 _____

申 请 人 所 在 单 位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湖南省教育厅

2021年5月

申请者承诺：

我承诺对本申请书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申请书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立项协议，遵守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湖南省教育厅的相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湖南省教育厅有权保存和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若填报失实、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一、本表用计算机打印填写，所有表格均可加行加页，排版清晰。
- 二、封面右上角代码框申请人不填，其他栏目请用中文填写，其中“课题名称”一般不加副标题。
- 三、表中所列“项目负责人”应为课题研究和课题管理的直接责任人，只能填写 1 人。
- 四、“项目类型”主要包括省社科基金思想政治教育项目、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项目、辅导员骨干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项目 and 安全稳定工作项目等 5 类。
- 五、申请书和论证活页分开装订，各一式五份，要求统一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项目设计论证活页请单独装订，内容不能出现项目负责人和主要研究人员的个人信息及其所在学校信息，否则视为违规，不纳入评审。
- 六、申请书应在申报截止日期之前由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送至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指定的申报地点。

一、数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关键词											
项目负责人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或在辅导员、安全稳定岗位工作及时间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市（县） 街（路） 号					邮政编码					
项目 组 成 员	姓 名	出生年月	专业职务	学位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本人签字				
预期成果			A. 专著 D. 研究报告	B. 译著 E. 工具书	C. 论文 F. 电脑软件	字数（千字）					
研究所需经费（单位：万元）					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二、课题设计论证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填在表三外，本表内容与《活页》内容一致。

1. **[选题依据]** 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
2. **[研究内容]** 本课题的研究对象、总体框架、重点难点、主要目标等。
3. **[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
4. **[创新之处]** 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5. **[预期成果]** 成果形式、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6. **[参考文献]**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三、研究基础条件和保障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填写内容真实准确。

1. **[学术简历]** 课题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学术兼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
2. **[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
3. **[承担项目]** 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助机构、资助金额、结项情况、研究起止时间等。
4. **[与已承担项目或博士论文的关系]** 凡以各级各类项目或博士学位论文（博士后出站报告）为基础申报的课题，须阐明已承担项目或学位论文（报告）与本课题的联系和区别。
5. **[条件保障]** 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

说明：前期相关研究成果中的成果名称、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须与《项目论证》活页相同，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要在本表中加以注明。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合作者注明作者排序。

四、项目经费预算表

此栏目项目责任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填写

类别 金额	资助总额（元）		直接费用 （元）	间接费用（元）	
	外拨资金 （元）			责任单位 间接费用 （元）	外拨间接 费用（元）

此栏目由项目负责人填写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元）
1	资料费		5	专家咨询费	
2	数据采集费		6	劳务费	
3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 作与交流费		7	印刷出版费	
4	设备费		8	其他支出	
合计					

项目负责人承诺：

我承诺遵守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湖南省教育厅相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提供真实项目信息，依法合规使用项目资金，及时报告资金使用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五、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单 位 公 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六、课题评审专家组意见

课题评审专家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七、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审查意见

<p>负责人： 年 月 日</p>

八、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审定意见

<p>负责人： 年 月 日</p>

项目论证页（活页）

项目名称：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外，本表与《申请书》表二内容一致，总字数不超过 7000 字。

1. **[选题依据]** 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

2. **[研究内容]** 本课题的研究对象、总体框架、重点难点、主要目标等。

3. **[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

4. **[创新之处]** 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5. **[预期成果]** 成果形式、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6. **[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

7. **[参考文献]**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说明： 1.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2.项目名称要与《申请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作者排序、是否核心期刊等，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申请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项目、与本项目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3.本表须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正文请用合适字号行距排版，各级标题可用黑体字。